



世纪金榜

● 最受读者喜爱的青少年文学读物奖 ●

热爱生命

生命就是不放弃自己。我们在生活中历尽辛劳与磨难，我们亦从生活中汲取无尽快乐与幸福。我们每个人都像在崎岖的山路上攀登着，不仅仅为了生存，还为了我们发自内心热爱生活。

(美) 杰克·伦敦◎著 首海燕◎译写
丛书主编 张泉



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
浙江大学出版社



世纪金榜

● 最受读者喜爱的青少年文学读物奖 ●

热爱生命

生命就是不放弃自己。我们在生活中历尽辛劳与磨难，我们亦从生活中汲取无尽快乐与幸福。我们每个人都像在崎岖的山路上攀登，不仅仅为了生存，还为了我们发自内心热爱生活。

(美) 杰克·伦敦◎著 首海燕◎译写
丛书主编 张泉



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
浙江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热爱生命 / 张泉主编; 首海燕译写.

—杭州: 浙江大学出版社, 2012. 4

(典藏一生: 我的世界文学名著: 金榜青少版)

ISBN 978-7-308-09774-1

I. ①热… II. ①张… ②首… III. ①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美国—近代

IV. ①I712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045959 号

热爱生命

丛书主编 张 泉

原 著 (美) 杰克·伦敦

译 写 首海燕

责任编辑 陶 杭

封面设计 世纪金榜工作室

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

(杭州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)

(网址: <http://www.zjupress.com>)

总 发 行 山东世纪金榜科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排 版 山东世纪金榜科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印 刷 桓台县方正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 710mm×1000mm 1/1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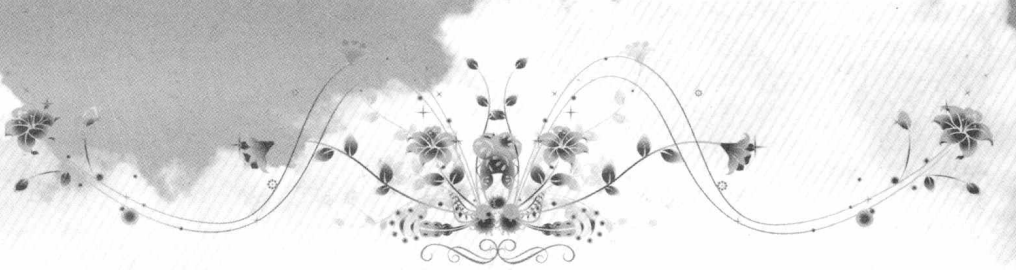
印 张 13.5

字 数 159 千

版 印 次 2012 年 4 月第 1 版 201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308-09774-1

定 价 16.00 元



致亲爱的读者

典藏一生·我的世界文学名著

·金榜青少版·

名著是历史长河中的璀璨星光
名著是文学大海里的美丽珊瑚
名著是遗留人间的精神珍珠……

它不仅给我们的升学考试带来帮助,更能拓展我们认识世界的视野,滋养我们的心灵,给我们平静、坦荡的胸怀,给我们追求真理战胜困难的勇气,给我们热爱生命拥抱生活的热情。

关云长的忠肝义胆、鲁滨逊的矢志不移、冉阿让的灵魂救赎……

一部部名著塑造了无数脍炙人口的经典形象。掩卷遐思,一个个鲜活生动的人物形象在我们的脑海中一一闪现。

但是在琳琅满目、卷帙浩繁的文学名著中,哪些更贴近学子们的需要?哪些是青少年朋友们更想读的呢?

为此,我们走访了大量的学校,咨询了全国25个省市的125位教材研究员和120位命题专家。在充分调研和深入了解的基础上,我们推出了这套别具特色的“金榜青少版”世界文学名著。

质量是世纪金榜图书的生命底线,我们精益求精,数易其稿,在保证图书品质的同时,也使这套精品图书具有了以下独有的特质:

从读者中来,到读者中去:在篇目的选择上,我们充分尊重广大青少年朋友和中学教师的选择。我们汇总3523份中小学生和2518名一线教师的推荐意见,整理出这一份寄托读者心声的书单。同时,每一篇文稿,每一个封面,我们都让广大师生去“挑剔”。





立足新课标,高于新课标:从书目的选择,到改写要求的制定,我们都按照新课标的要求来做。同时咨询相关教育专家和著名作家,选取了一些脍炙人口的文学佳作,立足新课标,更上一层楼,整个系列结构更加全面合理。

既原汁原味,又极富创新:我们的改写,保留了情节的完整,主人翁的曲折经历,人物形象的饱满;作者或幽默诙谐、或冷峻奇崛、或恬淡婉转的语言,我们都力求原汁原味地呈现。同时一些表达和语言更贴近时代,更易于被青少年接受。

析人物性格,煮心灵鸡汤:章节开始设计了“阅读开机”栏目,开篇设疑,层层引导,让孩子在好奇中爱上名著,爱上阅读。同时章节结束设置了“心灵贴吧”,或分析人物性格,或点评事件的处理,每个点评都力图给孩子的智力发展、人格养成提供一定的启示和引导。

汇名师点评,助写作提升:每一册名著都有自己的独到之处,人物的刻画,情节的处理,都有妙笔生花之处,每每精彩之处,均由名师点评,并设“助写作”栏目,助力作文水平提升。

设名著百科,开广阔视野:名著图书历久弥香,久远的年代和丰富的题材为我们提供了文学给养,特设“学百科”栏目,解疑答惑,让百科知识如春雨润物般“潜”入心田。

金榜出品,必属精品,金榜青少版给大家的是全新的、与众不同的感受,力量美、音乐美、绘画美、人格美时时滋润着你的心灵。

金榜青少版,让你爱上名著,爱上阅读,爱上生命。





目录

Contents

不放弃、不绝望,不断的抗争展现人性深处的
坚韧和伟大,生与死的抉择,奏响生命的赞歌。

热爱生命	1
寂静的雪野	22
黄金谷	33
为赶路者干杯	51
北方的奥德赛	62
强者的力量	89
一块牛排	104
意外	125
老头子同盟	142
叛逆	156
有麻风病的顾劳	177
马普希的房子	194

contents



热爱生命



疲惫不堪的他不幸扭伤了脚，又被同伴抛弃在茫茫旷野中，他该如何面对这林中的野兽和咕噜乱叫的肚子？他能克服荒地中的种种困难，重回人间，救出自己吗？

一切，总算留下这一点——

他们历经生活的种种磨难，

能走到今天这步就是胜利。

尽管赌博的本钱也已输掉。

他们两人瘸着腿，一前一后费劲地走下河岸。有一次，前面的那位在乱石中摇晃了一下，差点儿跌倒。两人疲惫不堪，由于长时间的苦难折磨，脸上那副愁苦难耐的表情仿佛凝固了。他们肩上还捆着包袱，是用毯子包起来的，无比沉重，好在勒在额头上的皮带吊住了包袱，使它不至于滑落下来。他们各自拿着一支来复枪，猫着腰慢慢地挪。远远看去，他们肩膀突出，脑袋更冲在前面，眼睛却死死地瞅着地面。

“我们藏在地窖里的那些子弹，要是有两三发在身边该多好啊。”走在后头的人说道。他的声音干巴巴的，没有丝毫感情，脸上依然一副愁苦的表情。

前面那个人没有搭腔，仍旧一瘸一拐地朝着小河走去。河水

学百科
又称“来福枪”。
来复枪是英文
rifle 的翻译，意
思是枪管中的
膛线。凡是具
有膛线的枪都
可以称作来复
枪。



激起白色的泡沫拍打在岩石上。走在后面的人紧紧地跟着。河水冰冷刺骨,但是他们并没有脱掉鞋袜。此刻他们的双脚已经冻得麻木,几乎快要失去知觉。每当河水冲击他们的膝盖时,两人就有些站立不稳。

后面那个人踩在了一块滑溜溜的石头上,差一点儿就摔倒,他猛力一挣,总算是站稳了,但不免还是发出了一声痛苦的尖叫。他看起来有些头昏眼花,摇摇晃晃地伸出了一只手,仿佛要扶住什么东西。终于站稳了,他立刻朝前走去,不料脚下又是一滑,他赶紧站定,静静地站在原地。前面的人始终没有回过头来看他一眼。

他足足站了有一分钟,仿佛在做着激烈的思想斗争,终于下定决心,冲前面的人喊道:“喂,比尔,我的脚腕扭伤啦。”

比尔继续在白茫茫的河水中小心地走着,压根儿没有回头。后面的人默默地看着,脸上依旧是那副愁苦的表情,眼睛里却流露出受伤的神色。

比尔一瘸一拐地上了岸,他头也不回,继续朝前面走去。站在河里的人眼睁睁地看着他,嘴唇有些发抖,嘴上的胡子不停地抖动着。他无意间伸出舌头舔了舔嘴唇,终于大声喊叫起来:“比尔!”

这是一个坚强的人在困境中求援的呼喊,但比尔还是没有回头。他眼瞅着他的伙伴跌跌撞撞地朝前走,摇摇晃晃地登上了一片陡坡,朝着山头的天际边走去。走过山头,消失在山的那一边。之后,他转过目光,慢慢地扫视着周围。

太阳已经靠近地平线,看上去就像是快要熄灭的火球,几乎要被浓浓的雾气淹没了,看上去模模糊糊的,不可捉摸。这个人单腿立着休息,从衣袋中掏出表看了看,现在是四点钟。他无法知道确切的日期,估摸着应该是七月末或者八月初。太阳大约是在西北方向。他瞅了瞅南面,那些荒凉的小山后面就是大熊湖。他知道在那个方向,北极圈的禁区深入到加拿大冻土地带之内。而他

助写作

作者用了两个“抖”字,生动地再现了主人公极度的惊慌与恐惧。

助写作

“跌跌撞撞”、“摇摇晃晃”传神地表现出了一种体力不支的前进状态。

助写作

把夕阳比喻成“快要熄灭的火球”,具有很强的可感性。



脚下站的正是铜矿河的支流。铜矿河向北流去,注入加冕湾,流入北冰洋。那些地方他从没有到过,只在哈德逊湾公司的地图上看到过一次。

他把周围再次扫视了一遍。四周全是模模糊糊的天际线,让人发愁。小山低矮,没有大树、灌木,甚至连草也没有,只是一片辽阔的荒野。瞬间,他的眼中流露出恐惧的神色。

“比尔!”他又喊了一次,而后一次又一次不停地喊道:“比尔,比尔!”

周围的世界一片寂静。他站在白茫茫的水里,仿佛有一种强大的力量正在挤压着他,想要残忍地摧毁他。迷乱中他开始发抖,连手里的枪都掉到了水里。幸好,枪落入水中的哗啦声惊醒了他,他深吸了一口气,开始振作起来。他打起精神,鼓足了勇气在水里摸索着,找到了枪。接着,他动动身子,把包袱朝左肩挪动了一下,以减轻已经受伤的脚腕子的负担。然后,他便慢慢地,一步步地朝着河岸边走去。疼痛阵阵袭来,他咬紧牙关,尽力挪动着双腿。

上了岸,他一步也没有停歇,像发了疯似的登上了斜坡。这就是比尔刚刚走过的那个山头。由于受了伤,疼痛难忍,他的姿势比起刚才一瘸一拐的比尔更加可笑。到了山头只见一片死气沉沉的山谷,寸草不生。顿时,他又和恐惧作着斗争,最终克服了它。他又把包袱往左边挪了挪,踉踉跄跄地走下了山坡。

谷底一片潮湿,厚厚的苔藓像海绵一样,紧贴着水面。他每走一步,水就从脚底下射出来,潮湿的苔藓总是吸住他的脚,他必须很用力才能抬起脚步继续走,一路上发出吧砸吧砸的声音。他专挑好走的路,从一块沼泽走到另一块沼泽,几乎是顺着比尔的脚步走过去的。

他独自一人在荒野上行走,但是并未迷路。他知道前方有个小小的湖泊,那儿有许多枯死的枞树。当地人称那里为“提青尼其

“白茫茫”、“仿佛有一种强大的力量正在挤压着他”把主人公绝望无助、惊恐不安的心情刻画得淋漓尽致。

助写作

“射”字用得很精妙,从侧面表现出“苔藓”含水量之大,与前文的“海绵”互相映衬。

助写作



释词义

分水岭是指分隔相邻两个流域的山岭或高地，河水从这里流向两个相反的方向。

拟人修辞。把“冬天”比拟成一个人，与主人公“比赛跑”，这样写得句子所传达的意思生动传神。

即写作

悟人生

一个人能否笑到最后，都是由意志力的强弱所决定的。而拥有一个坚定的信念，是增强意志力最有效的方法。

利”——意思是“小棍子地”。此外，还有一条小溪通到那个湖里。

他记得很清楚，溪上有灯芯草，但是没有树木。他可以沿着小溪一直走到尽头的分水岭。翻过分水岭，就是另一条小溪的源头。这条小溪是朝西流的，他可以顺着水流走下去。到了溪水注入迪斯河的地方，就有一条翻了的独木船，船下有个小坑，坑上有许多石头。就在这个坑里藏着许多他的空枪所需要的子弹，另外，还有钓钩、钓丝和小渔网等，总之一切打猎钓鱼的工具都有。那里还有些面粉，虽然不多，但是足够应急，腌猪肉和一些豆子也都有一些。

比尔或许会在那里等着他，他们可以顺着迪斯河划船到大熊湖。到了大熊湖，他们再朝南划，直到马更些河。之后，再向南方走去。到了那个时候，冬天就赶不上他们的脚步了。哪怕天气再寒冷，哪怕河面都结了冰，都不怕了。他们会一直走到暖和的哈德逊湾公司站头，那儿树木高大茂盛，食物也相当丰富。

这个人边挣扎着走，脑子里边勾画着那样一幅画面。此刻，他全凭着这些信念继续朝前走。他极力说服自己比尔没有抛弃他，比尔正在他们藏东西的地方等着他。他不得不如此去想，否则，他就没有劲头坚持下去，早就躺下来等死了。

当火球一般的太阳慢慢从西北方向沉下去时，他不停地想像着在冬天追上他们之前，他们要走的路。他反复回想着地窖里和哈德逊湾公司站头上那些吃的东西。算起来，他已经两天没吃东西了，至于说吃不到想吃的东西，那就远不止两天了。他就这样画饼充饥地坚持着。有时，他会弯下腰，摘起沼泽地上那种灰白色的浆果，把它们塞进嘴里。这种浆果含有些许水分，里面包裹着一小粒种子。浆果一入口，水就化了，种子辛辣苦涩。这种浆果并没有什么营养成分，但是他仍然抱着一丝希望，坚持咀嚼着。

他看看表，现在已经九点钟了。脚下一块岩石绊了他一下，他



极度虚弱的身子倒了下去。他没有挣扎着站起来,索性侧着身子在地上躺了一会。之后,他从包袱中抽出身子,勉强坐起来。天还未黑透,借着暮色,他找到些干苔藓,生起一堆篝火。篝火烧得并不旺,或许是苔藓并未干透的缘故,火中冒着黑烟。

他把一只白铁罐子放在上面烧水。做完这一切,他打开包袱开始数火柴。在这冰天雪地的地方,火柴可是头等重要的物资。六十六根,怕会有错误,他连续数了三遍。他把火柴分成几份,用油纸包起来,一份放进自己的空烟袋中,一份放进破帽子的帽圈里,最后一份放进贴身穿着的衬衫里。

突然,一阵恐慌袭来,他又神经质地把所有的火柴都拿出来,重新数了一遍,的确是六十六根。他再次把火柴放好后,开始烘烤自己的鞋袜。他的鹿皮鞋已经成了湿透的碎片。毡袜子也已经破损不堪,许多地方都磨穿了。他的双脚更是惨不忍睹,不少地方皮开肉绽,流着血。受伤的脚腕肿得老高,血管艰难地跳动着。他仔细检查了一下,它们几乎肿得像膝盖一样粗了。他有两条毯子,伸手从其中一条上撕下一长条,把脚腕裹紧。然后,他又撕下几条裹在脚上,代替袜子和皮鞋。篝火上的水开了,他喝了些热水,上好表的发条,钻进了两条毯子中。

他太累了,睡得像死人一样沉。午夜前后的黑暗非常短暂,一会儿天就亮了。太阳从东北方升起来,只是被乌云遮住了,曙光暂时躲在乌云后面。

六点钟的时候,他醒了。他没有马上爬起来,而是静静地躺在地上仰望着灰蒙蒙的天空。他的肚子饿了,当他翻身的时候,一阵呼噜声吓了他一跳。原来不远处有一只公鹿,正用机警又好奇的目光打量着他。这儿人迹罕至,公鹿估计没怎么见过人,还不知道眼前的东西究竟是什么。

公鹿离他约有五十尺远。他脑海中立即闪现出鹿肉排在火上

作者对处理六十六根火柴的过程写得极为详尽,三个“一份”充分显示了主人公对火柴视如珍宝的感情。

即写作

“神经质地”妥帖恰当地把主人公极度紧张的精神状态表现了出来,同时,也揭示了其对六十六根火柴非同一般的重视程度。



翻烤的情景，忙抓起身边的枪，瞄准，扣动了扳机。公鹿跳着跑开了，蹄子在岩石上发出“嘚嘚”的声音。

他骂了一句，扔掉了手中的空枪，用尽力气站了起来。这真是件很慢很吃力的事。过度劳累使他的身体像生了锈的铰链，动作迟缓不说，还要加大力气才行。最后，他的双腿总算是站了起来，又花了一分钟左右才直起了腰板。

他步履蹒跚地登上一个小山丘，眺望四周。周围没有树木，只有灰色的苔藓，连绵不断地延伸到天的尽头。期间偶尔有些岩石以及小湖、小溪。天空灰蒙蒙的，看不见太阳，因此也不知道哪里是北方。他已经不记得昨天晚上是怎么到这儿来的。不过凭着直觉，他并没有迷失方向。他知道再走一会就能到那块“小棍子地”。他强烈地感觉到它就在左边的某个地方，而且距离不会太远，估计翻过一座小山头就到了。

他回到原地，开始捆包袱。他摸了摸那三包火柴，心里又踏实了一些。他犹豫了一会，盘算该怎么处理那个鹿皮口袋。这个口袋不大，双手就能把它完全遮没。但是它足足有十五磅重，这可相当于包袱里其他东西的总和。就是这个鹿皮口袋使他发愁，他索性先把口袋放到一边，开始卷包袱，可刚卷了一下，又停住了，双眼紧盯着那个鹿皮口袋，一把抓在手中，用一种狐疑的目光瞅瞅周围的荒原，仿佛它们要抢走似的。等他收拾好一切站起来时，那个鹿皮口袋仍然在他的包袱里。

他朝左边走去，不时停下来采摘沼泽地上的浆果吃。他的脚腕已经僵硬了，走起来跛得更厉害。脚上的疼痛还可以忍受，饥肠辘辘却更为痛苦。饥饿仿佛啃噬着他的胃，让他无法专注思索行走路线。沼泽地上的浆果无法减轻饥饿的痛苦，那种刺激的味道也让他的舌头和口腔都觉得火辣辣的。

他到了一个山谷，那里的许多松鸡拍着翅膀从岩石和沼泽地

字百科

英美制质量或重量单位，1磅约合0.4536千克。

助写作

“啃噬”一词生动地表达出饥饿给人造成的痛苦。



里飞起来。他捡起石头朝松鸡们打去,可是都没有打中。他把身上的包袱放到地上,偷偷地爬过去,想捉只松鸡。锋利的岩石划破了他的裤子和腿,血顺着裤腿流了下来。可是在饥饿中,这点痛苦是那么的微不足道。他在潮湿的地面上爬行,衣服被打湿了,全身冷得发抖。可是这些在他看来都无关紧要,饥饿掩盖了一切。那一群松鸡总是在他眼前晃悠,简直像是在嘲笑他的无能。于是,他开始咒骂它们,跟着它们的叫声大叫。

“咒骂”、“大叫”的对象虽然是“松鸡”,实际上是主人公对自己不幸遭遇的不满所做出的情绪发泄,这个情境的设置,使得读者对主人公心生同情之心。

助写作

助写作

主人公“惊慌”,松鸡“受惊”,两个“惊”表达出二者在恶劣凶险环境下的情态。

一次,他爬到一只睡熟的松鸡旁边,可是他竟然一直没注意到。直到那只松鸡从角落里窜出来,从他脸边飞过,他才发现。他急忙像那只受惊的松鸡一样,惊慌地抓了一把,结果只抓到了三根松鸡尾巴上的毛。松鸡飞走了,他恼恨地盯着它,仿佛松鸡做了对不起他的事情。接着,他回到原地,背起包袱。

时间慢慢流逝,他走进了山谷,也可以说是沼泽地。这里野物很多,一群驯鹿缓缓地走了过去,大概有二十来只,他可以肯定它们都在来复枪的射程范围里,可惜他没有子弹。他突然有一种想要追赶它们的念头。他相信如果自己去追,一定能抓住它们。一只黑狐狸嘴里叼着一只松鸡走了过来,他大喊一声,狐狸被吓跑了,但并没有丢下那只他万分渴望的松鸡。

傍晚的时候,他沿着一条小河走下去。河里有些稀疏的灯芯草,他抓住草的根部把它们拔起来。草根像是嫩葱芽,可惜只有一点点。牙齿一咬上去,嘎吱嘎吱的,味道虽然还不错,但纤维却不容易咀嚼。

草根富含水分,但却跟浆果一样,没有什么养分。他丢开包袱,钻进灯芯草中,像牛一样大嚼起来。他疲倦极了,希望能歇息一会儿,要是能躺下来睡个觉就更好了。可是他不得不继续前进。饥饿促使着他早点想到办法,而不是停下来等死。有时他会在小水坑中找青蛙,或者用指甲挖土中的小虫。其实他也知道,在



这种地方是不可能有青蛙和小虫的。

他找遍了每个水坑,什么都没有找到。天色渐渐暗下来,他终于在水坑里发现了一只像鲦鱼般的小鱼。他伸手去抓,鱼儿溜走了。他用双手去捉,一下把水全搅浑了。更糟糕的是,他掉进了水里,半个身子都湿透了。现在,他看不清鱼儿在哪,只好等水清下来。一会儿水清澈了,他又抓起来,可是依然没有抓到。

水又被搅浑了。他不想再等下去了,解下身上的白铁罐子,准备把小水坑里的水都舀出去。开始,他发狂一般地舀着,水溅了他一身。可是水泼得太近了,又流回了坑里。他更加小心地舀着,尽量让自己冷静一点。他的心跳得很厉害,手也在发抖。

半个小时后,小水坑里的水被舀得差不多了,却没有鱼。他这才发现,石头里面有一条缝隙。不用说,鱼儿已经从这个缝隙钻到相连的大水坑中去了。那个大水坑太大了,即使他舀上一天一夜也舀不干。如果他早知道有这条缝隙,先把它们堵死,就能抓到鱼了。他这样想着,浑身无力地瘫倒在潮湿的地上。他开始小声哭泣着,不一会儿便号啕大哭起来。不知过了多久,他才停住大哭,抽噎了好久。

他生起一堆篝火,烧了些热水喝了,便像前一天晚上那样在岩石上露宿。临睡前,他检查了一下火柴,又给表上好发条。火柴都还是干燥的,让他心里踏实了些。毯子又湿又冷,脚腕仍旧疼痛不已,但对他来说,只有饥饿的感觉挥之不去。在睡梦中,他见到一桌桌酒席,一次次宴会,以及许许多多的食物。

天气寒冷,身体又痛苦,让他难以安眠。他醒来时,天空还是灰蒙蒙的,周围一片灰暗。刺骨的寒风不停地呼啸着,今年的第一场雪给山顶铺上了满满的一层银白。他生起火,烧了一罐开水。雪花从天上飘落下来,空气又冷又潮。刚开始,雪很小,一落到地上就融化了,后来,雪越下越大,越下越多,覆盖了整个地面,连火

从“小声哭泣”到“号啕大哭”最后到“抽噎”,层次分明地表达出了主人公难以自抑的痛苦心理。

助写作



堆也被淋熄了。

这是一个警告,他必须背起包袱,一瘸一拐地向前走。至于能走到哪儿去,他并不知道。现在,他既不关心“小棍子地”,也不再想去河边独木舟下的那个地窖。他整个人已经被饥饿笼罩住了,他饿疯了,除了吃什么都顾不上了。他不管现在走的是什么样的道路,只想着能够走出这片湿地就行。他深一脚浅一脚地在雪地中前行,到了沼泽地上,他一面拔起灯芯草,一面小心翼翼地试探着前行。虽然灯芯草根既没有什么味道,又不能填饱肚子,可身体的本能促使他咀嚼着。

助写作

“深一脚浅一脚”、“小心翼翼”精确贴切地表现了路途的艰险。

后来,他在沼泽地上发现了一种带酸味的野草,便尽可能地找出这种草,全都塞进了嘴里。可惜这样的草没有多少。那是一种蔓生植物,积雪把它们都给掩埋了起来。天色渐渐暗了下来,他找不到可以生火的材料,热水喝不上了,只好钻进毯子里睡觉。夜里他几次醒过来,他强迫自己再次睡去,以便能恢复精力继续第二天的行程。后来,雪变成了冰冷的雨,他被淋醒了好几次。

学百科

具有攀援茎或缠绕茎的植物。

天渐渐亮了,天色却仍旧灰蒙蒙的,太阳不知躲到哪里去了。雨已经停了,他胃里那种刀绞一样的饥饿感也消失了,他现在似乎不想吃东西了,只是觉得胃里隐隐作痛。他的脑子比昨天清醒了一些,又开始想“小棍子地”和迪斯河边的地窖。

助写作

“刀绞一样”的写法把主人公的饥饿感生动地表现了出来。

他把所剩不多的毯子扯成一条一条的,用它们裹住血淋淋的双脚。然后又把受伤的脚腕子重新裹紧,准备开始一天的行程。他收拾好自己的包袱,盯着那个厚实的鹿皮口袋,犹豫了很久,最后还是把袋子带在了身上。

雪已经被雨水淋化了,只有山头还残留着一点积雪。太阳出来了,他总算可以辨认方向了。他非常清楚自己已经迷路了,在前两天稀里糊涂的游荡中,自己走得或许有些偏左了。于是,他开始有意识地朝右边走,以便能恢复到正确的路线上。



如今饥饿的痛苦已经渐渐淡化,身体却非常虚弱。他在采摘浆果或者灯芯草时,不得不一次次地停下来休息。他的嘴巴非常干,舌头上面仿佛长满了细毛,更觉得嘴里发苦。他的心脏也给他带来许多困扰,走上几分钟,心脏就怦怦地跳上一阵,让他喘不过气来,只觉得头昏眼花。

助写作

“睡着了”都是无知觉的,运用拟人修辞,充分地诠释了“麻木”的状态。

中午的时候,他在一个大水坑中发现了两条鲛鱼。水坑很大,想要把里面的水舀干是不可能的。他镇定下来,用白铁罐子把它们捞了起来。那两条鱼只有他的小指头般大小。他的胃已经痛得麻木,像睡着了一样。说实话,他并不想吃,可是求生的本能促使他做出理智的动作。他把鱼生吃了下去,艰难地咀嚼着。他很清楚,为了活下去,一定得吃东西。

助写作

“当即”、“生吃”两个词,把主人公的极度饥饿简洁明了地表达了出来。

黄昏的时候,他又抓到了三条鲛鱼。他当即把其中两条生吃下去,留了一条当做明天的早餐。太阳把苔藓晒干了,他又可以生火取暖,喝上热水了。整整一天他走了十英里。第二天,他继续赶路,只要自己心脏能够承受得了,他就一直走着,最终只走了五英里。他没吃多少东西,但胃里并没有不舒服的感觉,胃已经睡着了。

现在他到了一个陌生的地方,驯鹿越来越多,狼也多了起来,荒原深处常常传出狼的嚎叫声。有一次,他甚至遇见三匹狼从他前面的路上穿过去。

这天早晨,他头脑还比较清醒,拿出那个厚实的鹿皮口袋,把里面的金沙和金块倒了出来。他把这些金子分成差不多相等的两份。一份包在毯子里,藏在一块突出的岩石中,另一份仍旧装进鹿皮口袋里。他现在已经从另外一条毯子上撕布条裹脚了。他摸了摸枪,舍不得丢掉,毕竟迪斯河边的地窖中还有子弹。

空中大雾弥漫,他又开始感觉到饿。此刻,他的身体已经非常虚弱,经常头晕眼花,时不时地会摔跤。有一次,他被绊了一跤,正



好跌到一个松鸡窝中。窝里有四只刚刚孵出来不到一天的小松鸡,它们个头非常小,只够他吃一口的。他狼吞虎咽地把那些小生命塞到嘴里,大嚼起来。母松鸡在他周围扑来扑去,愤怒地啄他。他抡起枪打母松鸡,母松鸡灵巧地闪开了。他又捡起石头砸向母松鸡,打伤了它的一只翅膀。母松鸡拖着翅膀逃开了,他在后面紧追不舍。

助写作

“拖”字用得
很妙,极形象地描
画出松鸡的翅
膀因受伤而无
力抬起的姿势。

几只小松鸡根本满足不了他的胃口,他瘸着腿朝母松鸡追去。他不时地投石子儿,大声吆喝,摔倒就立即爬起来。剧烈的运动使他的头晕加剧了,可他依旧没有放弃,揉揉眼睛继续追。

不知不觉中,他竟然跟着松鸡穿过了谷底的沼泽地,发现潮湿苔藓上有些脚印。他揉揉眼睛仔细观察,确定这些脚印不是自己的。那么脚印一定是比尔的,这个念头在他脑子里闪过,但他并没有停下脚步。母松鸡依旧在前面跑着,他要先抓住它再说。

母松鸡渐渐耗尽了力气,可是他自己也累得筋疲力尽。母松鸡倒在地上不停地喘气,他也躺在地上喘个不停。他离松鸡只有十来英尺,却丝毫没有力气再爬过去了。过了许久,他终于缓过劲来,可是母松鸡也恢复过来。他伸出手去抓母松鸡,母松鸡拍着翅膀逃到边上去。一场新的追赶又开始了。天渐渐黑了,母松鸡始终还是逃掉了。他已经累得快要虚脱了,踉踉跄跄地绊了一跤,头重脚轻地倒下去,脸都被划破了,包袱也沉甸甸地压在身上。他一动不动地保持着这个姿势,在地上趴了好久,之后才翻过身来,侧躺着。接着,他重复了每天必做的动作——给表上好发条,然后就躺在那里一直睡到天亮。

助写作

“一动不动”、
“趴了好久”从
侧面显示出主
人公的极度疲
惫。

又是一个雾天。他仅剩的毯子有一半已经做了裹脚布。他没能找到比尔的脚印,不过也没什么。饥饿感一阵阵从胃里传来,几乎把他给控制了,他在想,比尔是不是也迷路了?到了中午,沉甸甸的包袱压得他直不起腰来。他只好打开包袱找出那个厚实的鹿

